

北京师范大学
新增应用伦理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类别
论证报告

2025 年 10 月

目录

一、必要性与可行性	1
1. 必要性分析	1
2. 可行性论证	2
二、建设目标	11
1. 短期目标	12
2. 中期目标	13
3. 长期目标	13
三、学科方向	14
1. 教育伦理	14
2. 生命医学伦理	14
3. 人工智能伦理	14
四、教师队伍	15
1. 队伍现状	15
2. 建设计划	16
五、人才培养	17
1. 人才培养目标	17
2. 招生计划与生源分析	18
3. 课程体系和培养环节	19
4. 就业前景分析	22
七、资源需求与配备措施	25
1. 政策支持	25
2. 优质师资	25
3. 经费投入	27
4. 条件保障	27
5. 管理服务	28
6. 国际交流	28
八、质量管控与评估	29
1. 强化全过程培养质量监控	29
2. 强化学位论文和学位授予管理	29
3. 强化指导教师质量管控责任的情况	30
4. 分流淘汰机制	31
附：培养方案	

应用伦理（代码 0151）专业硕士学位是 2022 年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和教育部印发的《研究生教育学科专业目录》中，在哲学一级学科门类之下新增设的专业硕士学位。为积极服务国家增设应用伦理专业硕士学位的战略需求，推动我国应用伦理研究，提高应用伦理在社会治理及行业健康发展中的广泛影响力；同时，大力贯彻我校新文科建设理念，集中哲学、教育学、心理学、生命科学、人工智能等优势学科力量，以应用伦理研究为抓手，更好推动多学科跨专业交叉研究和人才培养，我校哲学学院拟申报应用伦理专业硕士学位点。

一、必要性与可行性

1. 必要性分析

（1）是适应时代发展，服务国家战略需求和社会经济发展的重要人才战略。

进入 21 世纪，随着我国义务教育的普及、高等教育的大众化，以及生命医学技术、大数据与人工智能等当代新兴科技的变革创新，既为国家的发展注入了强大的人才、科技动力，提供了广阔的发展机遇，也在当代教育领域、医学实践、前沿科技探索等方面产生了一系列的伦理问题，给国家和社会治理带来了巨大的挑战。北京师范大学应用伦理专业旨在依托自身优势特色，密切跟踪教育伦理、生命医学伦理、人工智能和大数据伦理发展状况，切实对接国家相关科学技术发展战略和社会发展实际需求，为政府部门、公共机构、高等学校、

科研机构、高科技企业、医疗卫生行业等培养一批兼具跨学科视野、专业技术能力和哲学伦理学背景的复合型创新人才，进一步推动国家社会治理体系的完善与治理能力的提升。

（2）是深化综合改革，服务教育强国建设，推动新文科发展，培养拔尖创新人才的重要举措。

《教育强国建设规划纲要（2024-2035）》明确提出，要“推动学科融合发展，加强基础学科、新兴学科、交叉学科建设……深化新工科、新医科、新农科、新文科建设，强化科技教育和人文教育协同”。科技伦理方向也被列入《急需学科专业引导发展清单（2024 年）》。应用伦理专业硕士学位是哲学学科深化高等教育人才培养改革、推进新文科建设、服务教育强国建设的重要举措之一，其培养理念、培养目标符合《规划》相关要求，能够有效联合教育学、心理学、生命科学、人工智能科学等多个文理工科，实现科技教育和人文教育的有效协同。

2. 可行性论证

（1）具备满足学位授权点建设所需的各类软硬件条件

雄厚的学科实力：北京师范大学是一所以教师教育、教育科学和文理基础学科为主要特色的著名学府，学科综合实力位居全国高校前列。其中，哲学、教育学、心理学等 12 个学科入选国家“双一流”建设学科，生命科学、人工智能科学等学科发展迅速，各相关学科实力雄厚，教育资源丰富，尤其在应用伦理研究方面，具有 40 余年的

学科研究史，积淀丰厚，近年获批“生命伦理的道德形态学研究”“社会治理共同体构建的伦理基础与实践路径研究”等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科研优势突出。本申请点整合以上优势学科资源，组建形成了强大的育人团队，打造了以教育伦理为特色，生命医学伦理和人工智能伦理为重点的应用伦理学科群，相较其他申请点特色明显，重点突出。我校哲学学院具有哲学一级学科博士学位点和硕士学位点，建有哲学和 PPE 两个本科专业，下设马克思主义哲学、中国哲学、外国哲学、逻辑学、伦理学、美学、宗教学、科学技术哲学、政治哲学 9 个二级学科；拥有 1 个国家重点学科（马克思主义哲学），1 个北京市重点学科（外国哲学），成功入选国家一流本科建设专业。申请点还设有 1 个国家教材建设重点研究基地——大中小学德育一体化教材研究基地，1 个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价值与文化研究中心，哲学拔尖学生培养基地还获批国家基础学科培养计划 2.0 基地，“大哲学观视域下哲学专业拔尖创新人才培养改革与实践”项目入选 2021 年首批国家新文科研究与改革实践项目。建有 *Frontiers of Philosophy in China*、*Journal of Contemporary Chinese Philosophy*、《当代中国价值观研究》《思想政治课教学》4 本专业学术期刊，在珠海校区设有国际哲学研究中心。

强大的师资队伍：哲学学院坚持以“四有”好老师为标准，秉持“学为人师，行为世范”的校训精神，建设高素质教师队伍。现有专任教师 68 人，其中教授 32 人，外籍教师 6 人，拥有国务院学科评议组前组长及成员、国家级高层次人才 10 余人次，14 人次参与“马工

程”教材编写，8人次在国际国内重要学术组织担任正副会长，基本形成了综合实力强劲、优势特色明显的研究团队。本申请点师资队伍规模适中，人才梯队布局合理，国际化程度较高。哲学学院专任教师中，博士生导师32人，占比47%；硕士生导师53人，占比78%。在境外著名大学取得博士学位的教师达17人，专职外籍教师5人，45岁以下青年教师占比达46.8%。有潜力冲击国家各类人才项目的中青年后备力量较为充足。应用伦理专硕点还组建了专任教师团队22人，其中正高14人，博导15人；行业导师团队12人，均为相关行业领域的资深人员，具有扎实的理论功底、丰富的工作经验和专业知识。

优质的科研实践平台：我校哲学学院建有1个教育部人文社科重点研究基地价值与文化研究中心，1个国家教材建设重点研究基地大中小学德育一体化国家教材建设基地等省部级平台，珠海哲学国际中心、人工智能伦理治理实验室（珠海）、《思想政治课教学》杂志等校内平台，并依托师范院校优势资源，加强与中国人民大学附属中学、北京师范大学实验中学、北京师范大学第二附属中学、北京理工大学附属中学等学校及教育机构的联系，积极开展教育领域伦理问题的研究。我校哲学学院对接北京市协和医院、北京大学附属第三医院、北京大学附属第六医院等医疗机构，开展医疗行业领域的合作研究。我校哲学学院与联想集团、内蒙古西贝餐饮集团、中国信息通讯研究院等企业，或签订合作协议，或建立实践基地，深化产学研一体化合作，开启产教融合新模式等。我校在珠海校区建设人工智能伦理治理实验室，成为北京师范大学（珠海）2023年度唯一设立的重点文科实验

室科研平台。本申请点整合校外中初教育、医学院校、人工智能和大数据公司等优质资源，形成了产学研联动的合作格局，为应用伦理专业人才的培养提供了良好的实践平台。2025 年，我校哲学学院举办第三届全国思政教师教学基本功大赛，共 1600 余位老师报名参赛，提升教师教学能力；举办北师大校长领导力与管理哲学课程班，在杭州深度学习 AI 如何赋能学校创新与发展，给校长们带来全新的教育理念；受武汉市教师发展与学生服务中心委托，完成武汉名师素养提升和武汉市级学科带头人项目；受日照市教育局委托，完成日照市名师建设工程人选培训，总计培训近 400 位名师，得到委托方的高度认可。哲学学院以其深厚的学术底蕴和开放的教育视野，证明了其在培养高水平教育人才方面的卓越贡献。走过二十三载春秋，北师大哲学课堂始终以深厚的学术底蕴和开放的思辨精神，滋养着每一位热爱智慧的学员。哲学学院以其深厚的学术底蕴和开放的教育视野，证明了其在培养高水平教育人才方面的卓越贡献。

良好的科研基础：本申请点在伦理学尤其是应用伦理研究方面，具有 40 余年的学科研究史，积淀丰厚。近年来，通过开展有组织的科研，先后获批“生命伦理的道德形态学研究”“社会治理共同体构建的伦理基础与实践路径研究”等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形成一批高质量的研究成果，如《中国生命伦理学的“问题域”还原》《教育伦理》等论著获评获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本申请点近 5 年共获得部级优秀奖项 13 项，其中一等奖 3 项，二等奖 6 项，三等奖 3 项，青年成果奖 1 项，出版《生命伦理学前沿探究》《生命科学

哲学》《走向计算主义》等学术著作 10 余部，在《中国社会科学》等知名期刊发表相关学术文章 100 余篇。

优势的学科特色：本申请点还全面参与新一轮义务教育课程改革，牵头负责多学段国家课标的制定；参与《新时代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等调研起草工作，服务教育领域发展；开展“国培计划”等培训项目，面向社会各界开设管理哲学、校长领导力等高级培训研修班，致力于提升国民哲学思维和综合素质；举办人工智能伦理治理系列工作坊、RoboCom 机器人开发者大赛“南国北师杯·全国大学生辩论赛”等学术实践活动，为人工智能时代的社会治理探讨贡献学科智慧；与东城区建国门街道、百色市百坭村开展共建，设立大学生社会实践基地，提供广阔实践平台。

高效的就业引导：本申请点在学生就业工作取得了良好成果，比如举办“哲思领航-职业生涯一对一咨询”、“哲思偕行”校友导师计划等特色活动，提高学生就业技能，引导树立正确的就业观。近五年，哲学学院硕博毕业生总人数为 492 人，硕士生平均就业率达 97.9% 以上，博士生平均就业率达 99.5% 以上，常年保持了较高水平。哲学学院学生毕业、就业质量较好，一批毕业生活跃在高等教育和中初教育学校，服务教育事业发展；一批毕业生考取中央和地方选调生，活跃在基层社区和中西部乡村，服务城市基层治理和乡村振兴；一批毕业生选择高新科技企业、教育培训等领域就业，成为服务国家行业发展的精英人才。哲学学院学生主要升学去向为包括巴黎高等师范学院、哥伦比亚大学、鲁汶大学、北京大学、清华大学、复旦大学、中国人

民大学等在内的国内外一流高校，继续在哲学、教育、马克思主义理论等学科深造；主要就业去向类型包括高校教研人员、科研机构研究员、中小学教师、党政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等，就业单位涵盖中央宣传部、中央党史和文献研究院、中国社会科学院、北京大学、清华大学、北京师范大学、中国人民大学、高等教育出版社、人民大学附属中学、北京四中、北师大实验中学、国家电力投资集团等各类企事业单位和教学科研单位。

完备的人才培养体系：哲学学院建有完整的从本科到硕士、博士、博士后的人才培养体系。伦理学 1986 年设立硕士点，2003 年设立博士点，近 5 年累计培养毕业硕博研究生 37 人；科学技术哲学 1981 年设立硕士点，2004 年设立博士点，近 5 年累计培养毕业硕博研究生 43 人。政治哲学 1986 年设立硕士点，2003 年设立博士点，近 5 年累计培养毕业硕博研究生 39 人；马克思主义哲学 1981 年设立硕士点，1990 年设立博士点，近 5 年累计培养毕业硕博研究生 95 人；逻辑学 1981 年设立硕士点，2005 年设立博士点，近 5 年累计培养毕业硕博研究生 23 人。哲学专业成功还入选国家一流本科建设专业，哲学拔尖学生培养基地获批国家基础学科培养计划 2.0 基地，“大哲学观视域下哲学专业拔尖创新人才培养改革与实践”项目入选 2021 年首批国家新文科研究与改革实践项目。连续多年开设《应用伦理学》《教育伦理》《人工智能伦理与治理》《生命科学科研伦理和规范》等课程，积累了丰富的人才培养和教学实践经验。

优质的培养结果：用人单位对哲学学院毕业生满意度较高，学院

培养的学生既秉承了北师大“学为人师，行为世范”的校训精神，也时刻以“爱智·崇德·博学·笃行”的院训严格要求自己，并始终以“时代楷模”、我校哲学学院优秀毕业生黄文秀同志为榜样，在工作岗位上积极奉献，发光发热，得到用人单位的高度好评。部分毕业生持有中小学教师资格证（含高中思想政治、语文等学科），部分毕业生通过心理咨询师（二级）、家庭教育指导师等认证，增强就业竞争力。大部分毕业生通过大学英语六级（CET-6）、雅思或托福等语言考试，成绩满足海外升学、国际组织实习的语言要求。也有部分赴国际组织实习或工作的毕业生参与 OECD 伦理准则研修等国际项目。2025 年哲学学院顺利完成研究生硕士生、博士生招生工作，共计招收硕士生 76 人，博士生 56 人；2024 年招收硕士生 76 人，博士生 56 人；2023 年招收硕士生 67 人，博士生 46 人；2022 年招收硕士生 70 人，博士生 42 人。完成公派项目学院评审工作，推荐国家留学基金委项目联合培养博士生 20 人，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 1 人。新增 2 门国家级一流本科课程，1 门线上，1 门线下；西方哲学史课程入选教育部“101 计划”哲学学科核心课程；获批 1 个教育部哲学课程虚拟教研室；学院优秀院友 2012 届本科生谭立婷荣获“全国五一劳动奖章”。

良好的支撑条件：哲学学院具有良好的软硬件设施，为学生学习提供了良好的学术环境。拥有 1 个哲学专门的图书资料室，多个现代化的教室、会议室，满足学生上课、自习、阅读等的需要。注重学生专业基础的夯实、实践能力的提升和国际视野的开拓，每年投入人才

培养经费 200 余万元，用于支持学生教育教学、实习实践和出国交流等。本学位点研究生培养体系完备，秉承“爱智·崇德·博学·笃行”院训精神，在“大哲学观”教育理念的引领下，突破学科壁垒，打通本硕博三阶段，构建起“价值观引领-学科融合-知行合一”的人才培养模式和“厚基础、跨学科、国际化”的教育教学体系。设立导师值班日、研究室读书会等特色培养活动，全方位加强对研究生学术研究和创新实践能力的指导。哲学学院建有教育部人文社科重点研究基地价值与文化研究中心、大中小学德育一体化国家教材建设基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协同创新中心、哲学国际中心(珠海)等多个科研平台，1 个全国西方哲学史虚拟教研室，主办《当代中国价值观研究》《中国哲学前沿》(Frontiers of Philosophy in China)、《思想政治课教学》、Journal of Contemporary Chinese Philosophy (珠海)四本学术期刊，支持学生实习实践和学术研究等。哲学学院规章制度完备，建有健全的导师遴选、研究生培养、研究生奖助制度等。配备专职辅导员 4 人，研究生教务老师 1 人，分工负责研究生的教育管理服务，建有心理辅导室和生活指导室等平台，成立研究生会等研究生自治组织，帮助引导研究生自我成长。

(2) 部分兄弟院校的已建学位点提供了可借鉴的经验

截至目前，国内中国人民大学哲学院、复旦大学、华东师范大学等高校均已成功获批应用伦理学专业硕士学位点并开始招生培养，其人才培养的理念、目标和建设方案等，均为我校申报建设学位点提供了良好的参考和借鉴。

已建立学位点的兄弟院校均以强化实践应用为核心共识，系统重塑了面向具体伦理领域的培养体系。中国人民大学哲学院的应用伦理硕士项目明确强调培养“解决社会现实伦理问题能力”的核心目标，其课程体系深度嵌入生命伦理、科技伦理、企业伦理等具体领域模块，并在培养方案中设置大量案例分析和实践研讨环节；复旦大学同样突出“实践应用”，设立了面向真实场景的“应用伦理论坛”及与相关实务部门共建的实践基地，推动理论教学与现实问题解决的紧密结合。兄弟院校的实践经验强调了应用伦理硕士点建设必须强化问题意识和服务现实的核心导向。

已建立学位点的兄弟院校均打破了传统哲学学科的限制，积极推动多学科协同育人。中国人民大学在培养中不仅整合校内法律、公共卫生等资源，更明确要求部分课程需与其他院系联合开设。华东师范大学充分利用其在教育学、心理学及环境学科的优势，初步形成了聚焦教育伦理、科技伦理等交叉领域的研究方向集群。这为我校在应用伦理领域充分整合校内外优质资源（如教育学、生命医学、人工智能等优质资源），构建特色鲜明的跨学科培养模式提供了清晰路径。

兄弟院校的经验还表明，强大的应用伦理人才培养离不开理论研究与实务经验兼备的师资，以及与业界紧密对接的实践平台。复旦大学哲学学院明确提到在应用伦理硕士培养中实行学界导师与行业专家（如大型企业、科研机构的伦理官/顾问）联合指导的“双导师”制度。中国人民大学哲学院也注重聘请相关领域的实务专家担任导师或授课教师。兄弟院校的经验指出，在建设过程中，需要着重引进或

培养具有跨学科背景和实务经验的师资，并积极寻求与政府部门、科研机构、科技企业、医疗机构、教育机构的合作，共建稳定的实习实践基地和联合培养机制。

这些兄弟院校在目标定位、培养路径、师资配置和实践平台等方面的成功实践，为学院应用伦理学硕士学位点的申报与建设，特别是在实现学科交叉融合、对接社会需求、塑造培养特色等关键环节，提供了样本和示范。

二、建设目标

北京师范大学增设“应用伦理”专业硕士学位点，旨在依托北京师范大学深厚的历史底蕴和学科优势，聚焦应用伦理的基础理论、前沿问题、社会实践等重要论题并为之提供相应的理论创见与现实方案，尤其是密切跟踪教育伦理、生命医学伦理、人工智能伦理、科技伦理发展状况，切实对接国家相关科学技术发展战略和社会发展实际需求，为政府部门、公共机构、高等学校、科研机构、高科技企业、医疗卫生行业等，培养有志于投身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事业，兼具跨学科视野、专业学术能力及良好实践素养的复合型专门人才。围绕复合型专门人才的培养定位，本学位点意图构建融合知识、能力与价值塑造于一体的培养体系：重视跨学科融合，强调哲学伦理学基础知识在教育伦理、科技伦理、生命医学伦理、人工智能伦理、企业伦理等领域的实际应用；坚持实践性与创新性并重，通过案例分析、伦理审查模拟、政策制定研讨等实践环节，提升学生处理伦理冲突和制定伦理规范的能力；强调社会责任感，强化学生对公共政策、人类命运福祉等

的关注，培养其伦理决策中的社会担当。

1. 短期目标

短期内，本申请点计划加强师资队伍建设，充分利用北师大学科优势，组建高水平、多学科、跨专业导师团队，吸纳相关领域专家成为行业导师，优化专业导师与行业导师类别及年龄结构，加大高层次人才引进及培育力度，打造具有北师大特色的、实力雄厚的应用伦理团队。强化基础理论、前沿问题和学科交叉研究，完善课程培养体系，创建一批有特色的实践基地，形成一批具有原创性、前沿性、突破性的应用伦理研究的标志性成果。本申请点计划2026年开始招生，培养中注重完善人才培养体系，加强伦理学基础教育、跨学科教育与行业知识教育，2028年培养出首批合格的专业学位硕士生，为国家和社会各界贡献高质量人才和智慧力量，力争未来5年内，将北京师范大学应用伦理专业建设成为具有京师特色的集人才培养、科学研究和社会服务于一体的国内一流特色专业学位。本申请点坚持“一个特色，两个重点”的建设思路，一是发挥师范大学教育学科优势，把教育伦理特色发展成为全国有影响力的应用伦理学科，开展系列教育伦理培训，建设一批教育伦理专项培训基地；二是满足国家战略和经济社会发展需要，重点建设生命医学伦理和人工智能伦理，培养国家伦理治理亟需的专门人才；三是联合人工智能企业、医学类院校和教育社会实践基地等，举办各类专题培训，开展伦理治理的研究与实践，共同培养具有良好思想政治素质和伦理关怀的行业人才。

2. 中期目标

到 2030 年，应用伦理专业硕士学位点评估应位于国内前列，成为国际国内有一定影响力的专业硕士项目。申请点应持续推进专业及行业导师团队建设，开发筹建更为完善的实践基地，扩大与行业领域的多方交流，形成优势特色鲜明、满足区域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生源稳定、就业通畅、运转良好的应用型专业，为企业、高校、政府机关、研究与开发机构、咨询机构、教育机构和社会组织等输送一批高层次人才，建成中国特色与世界一流相得益彰的应用伦理人才培养基地。

3. 长期目标

到 2035 年，应用伦理专业学位项目国内领先，国际国内有显著影响力。申请点应形成自己的显著优势特色，紧跟社会发展趋势及国家战略发展规划要求，形成完善并具有特色的课程体系，培养一批综合素质全面的行业高端人才，形成应用伦理领域的标志性成果与实践案例库。申请点应与国际著名应用伦理研究院校形成友好交流机制，创建一批有影响力的学术交流平台，培养一批国内外知名的学科代表性人物，成为享誉中外的国际应用伦理研究与实践重镇。申请点应拥有一批在国内外具有重大影响的行业专家，引领学科发展，科研协同创新能力持续增强，为世界文明新发展做出原创性贡献，全面建成具有中国特色、世界一流的应用伦理学科。

三、学科方向

1. 教育伦理

依托北京师范大学哲学、教育学科在教学和研究上的深厚积累与广泛社会影响，教育伦理方向秉承立德树人理念，面向数智时代教育科学研究与教育实践转型带来的伦理挑战，依托北京师范大学哲学学科、教育学科在研究和教学上的深厚积累与广泛社会影响，聚焦新时代教师专业伦理建设、教育评价伦理原则、智能化教学的伦理问题等当代教育伦理的前沿和热门议题，贯通高水平理论学习和多形式教育伦理实践，培养兼具跨学科视野、专业学术能力和优良实践素养，服务国家教育高质量发展亟需的教育伦理建设的复合型、实践型专门人才。

2. 生命医学伦理

生命医学伦理作为医学伦理学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对人类生存过程中生命科学技术和卫生保健政策的伦理学研究，是有关人和其他生命体生存状态和生命终极问题探究的学科群。该方向建设依托北京师范大学哲学学科，与协和医院、北京师范大学生命科学学院等单位、院系开展合作，聘请著名医学专家担任行业导师，关注伦理学在医疗实践、生命科学技术及相关领域的应用及相关政策的研究，着力培养具有深厚学理素养和伦理实践能力的复合型应用伦理学专业人才。

3. 人工智能伦理

人工智能伦理关涉人工智能技术在实际应用中面临的伦理和

道德问题。该方向建设着力发挥我校哲学学院科技哲学、伦理学、逻辑学等学科的学科优势，与北京师范大学人工智能学院、数学学院等院系展开合作，推动理论研究与实践应用的深度融合，关注人工智能技术背景下的道德原则、数据和隐私安全、技术应用的公平性和责任框架、人工智能决策过程的透明度等问题，以培养能够应对科技发展带来的伦理挑战、促进科技与社会良性互动、回应时代现实需求的应用型人才。

四、教师队伍

1. 队伍现状

本申请点围绕教育伦理、生命医学伦理、人工智能伦理三个方向组建强大的教师团队共 22 人，其中骨干教师 10 人，均为副高级（含）以上，其中青年教师 11 人，梯队建设合理，均具有博士学位与海外培训经验；校外行业导师 12 人，均是企事业单位、科研院所等行业领域的业内资深人员，精通本领域的前沿发展动态，具备联合培养学生的经验。

教育伦理方向的学术带头人是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咨询委委员，国家教材委委员韩震教授；骨干教师有吴向东教授、王葳教授。行业导师有北京师范大学第二附属中学副校长李建文老师、中国人民大学附属中学教研组长张帅老师、北京理工大学附属中学党委书记兼工会主席潘军老师、北京师范大学附属实验中学何志攀老师。

生命医学伦理方向的学术带头人为田海平教授，田海平教授从事

道德哲学的理论与方法、道德领域重大现实问题研究，涉及生命伦理、环境伦理、制度伦理、经济伦理、中西伦理比较等，现任国际价值学会会长，全国伦理学会常务理事，中国社会科学院应用伦理学研究中心兼职研究员，中南大学应用伦理学研究中心特邀研究员；骨干教师有李建会教授、李杰婕教授。行业导师有北京协和医院副院长，西藏自治区人民医院院长吴东主任医师、中国社会科学院哲学研究所伦理学研究室，中国社会科学院应用伦理研究中心李亚明研究员、北京协和医院全科医学科（普通内科）主任医师焦洋医师。

人工智能伦理方向的学术带头人是戴茂堂教授，戴茂堂教授是北京师范大学哲学珠海国际中心教授，兼任教育部哲学专业教学指导委员、湖北省伦理学学会会长、中国现代文化学会文化建设与评价专业委员会副会长兼秘书长、全国价值哲学研究会常务副秘书长、常务理事、全国伦理学学会常务理事、湖北省哲学学会副会长；骨干教师有董春雨教授、郭佳宏教授、李红教授。行业导师有北京大学国家发展研究院梅亮副研究员、中国医学科学院医学信息研究所医学科技评价与战略情报研究中心副主任高东平研究员、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南方分院（深圳信息通信研究院）院长肖雳高级工程师、联想集团主任工程师冯荣峰教授、大永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刘永勇高级工程师。

2. 建设计划

本申请点坚持“一个特色，两个重点”的建设思路，力争未来5年内，将北京师范大学应用伦理专业建设成为具有京师特色的集人才

培养、科学研究和社会服务于一体的国内一流特色专业学位。本申请点一是发挥师范大学教育学科优势，把教育伦理特色发展成为全国有影响力的应用伦理学科，开展系列教育伦理培训，建设一批教育伦理专项培训基地；二是满足国家战略和经济社会发展需要，重点建设生命医学伦理和人工智能伦理，培养国家伦理治理亟需的专门人才；三是联合人工智能企业、医学类院校和教育社会实践基地等，举办各类专题培训，开展伦理治理的研究与实践，共同培养具有良好思想政治素质和伦理关怀的行业人才。

五、人才培养

1. 人才培养目标

北师大应用伦理专业硕士学位点以哲学学院为依托建设单位，联合校内教育学、心理学、环境科学、生物学、管理学、人工智能等优势学科，融合教育学、生命科学、医学和人工智能等多学科知识，聚焦应用伦理的基础理论、前沿问题、社会实践等重要论题，尤其是密切跟踪教育伦理、生命医学伦理、人工智能伦理等的发展状况，切实对接国家相关科学技术发展战略和社会发展实际需求，聚焦社会现实中的伦理问题，面向政府部门、高科技企业、医疗卫生行业、科研机构、高等学校、NGO 等组织，培养具备有志于投身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事业，兼具伦理理论素养与实践能力，具备跨学科视野，能够胜任不同行业机构与伦理相关的组织、管理和研究工作，具有专业学术能力及良好实践素养的实践型、创新型、复合型的高层次专门人才。

具体的培养要求有：

（1）热爱祖国，热爱人民；遵纪守法，品行端正，乐观进取，勇于创新；具有健全的社会主义民主法治观念，继承中华民族传统美德和优秀文化，积极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

（2）掌握伦理学基础理论知识，对伦理学的基本理论和方法有系统的掌握；能运用哲学思维、辩证思维分析问题。

（3）熟练掌握具体科学研究及教育教学或其他专业管理、技术研发和社会服务的专业技能，具有深厚的专业领域发展潜力。

（4）至少熟练掌握一门外国语，有一定的国际学术视野和学术对话能力。

（5）具有良好的科学与人文素养；具有知识社会和终身学习时代所需的自主性、反思性、研究性的学习品质；具有健康的体魄、良好的心理素质、健全的人格和健康的生活方式。

2. 招生计划与生源分析

（1）招生要求

本申请点教育伦理方向主要招收在国家公立及民办大中小学校、教育机构从事教师及管理工作的专业人士；其他有意愿从事教育伦理相关工作、研究或推进相关兴趣发展的人士。

本申请点生命医学伦理方向主要招收在医疗卫生行业、生物医药科技公司、高等院校以及相关企事业单位从事临床、研究、管理和教育等工作的专业人士；其他有意愿从事生命医学伦理相关工作、研究

或推进相关兴趣发展的人士。

本申请点人工智能伦理方向主要招收在企事业单位从事人工智能相关的，包括智能产品研发、设计和管理，算法、模型研究，数字化转型、数字经济、大数据产业、数据共享、数据服务等领域的专业人士；其他有意愿从事人工智能伦理相关工作、研究或推进相关兴趣发展的人士。

（2）招生计划

预计每个方向招生 5 人，一年招收 15 人。

3. 课程体系和培养环节

（1）课程体系

本申请点设学位基础课两门：《伦理学原理》和《学术规范与写作》，前者主要讲述伦理学的基本原则、基础理论、核心概念、研究方法等，是伦理学专业学习的基础；后者是当前从事应用伦理各方向研究与实践的必备能力与素养。

本申请点设专业必修课程三门：《应用伦理学导论》《科技伦理专题研究》和《案例研究与方法》，导论是从事应用伦理学研究学习的必备课程，对应用伦理学的发展脉络及前沿问题进行系统介绍，专题研究是了解当前应用伦理各领域问题的基础，对应用伦理专业的学习具有前提性作用，案例研究与方法是从事具体应用伦理学调查研究的必备技能，因此是本专业的专业必修课程。

同时，本申请点设定专业选修课程若干，主要是跟各个具体方向

相关的实践课程及专题研究，包括应用伦理学专题研究、批判性思维、调查研究方法、科技伦理政策及法律法规、中国伦理学专题研究、西方伦理思想史专题研究、生命伦理学专题研究、教育伦理学专题研究、科技伦理前沿问题研究、哲学逻辑专题研究、人工智能逻辑专题研究等；

本申请点还设定部分实践课程，包括德育与教师伦理实践、生命医学伦理实践、人工智能伦理实践、科技伦理实践、研究伦理实践等等。

（2）培养环节

培养主要包括五部分硬性要求：实践活动、科研活动、中期考核、开题报告和学位论文。

实践活动指学生在校学习期间应参加本方向相关的实践活动，包括校外社会实践或基地实践；累计时长应不少于 90 日；实践活动结束后，需提交不少于 3000 字的总结报告和《北京师范大学硕士研究生实践活动考核表》，以及行业导师认证证明。

科研活动指学生应参与本学科领域相关的学术前沿讲座课程，参与 8 次（含 8 次）以上科研活动计 1 学分，导师根据硕士生科研活动完成情况给定成绩和学分。

研究生中期考核是保证研究生培养质量的关键环节，是对研究生的思想品德、课程学习和科研能力的综合考核。中期考核须在完成学位课程的学习且成绩合格之后进行，通常在第二学期末完成。中期考核由导师组集体考核，中期考核的内容，由研究生就课程学习、参加

学术活动、学年论文完成、实践训练等方面的情况向导师组进行汇报，并提交一篇案例分析等形式的报告。中期考核不合格者，不能进入毕业论文开题环节，待中期考核要求的各项内容完成且导师组确认考核合格后，方可进行毕业论文开题。中期考核活动应公开进行，学院主管研究生工作的负责人在学位评定分委员会的指导下，负责硕士生的考核工作。中期考核通过者方能进入论文（毕业设计）撰写阶段。

学位论文开题时间在第一学期或第二学期初，可与中期考核同时进行。培养单位根据研究生选题情况，按二级学科成立若干开题报告审查小组。审查小组由具有研究生培养经验、副高以上职称的专家 3-5 人组成，对论文选题的可行性进行论证，分析难点，明确方向，以保证学位论文按时完成并达到预期结果。

专业学位论文的选题应体现作者掌握本专业领域坚实的基础理论和系统的专门知识，具有承担专业工作的能力。专业学位论文属应用研究型学位论文，要求作者立足专业领域，针对实际问题，系统运用专业知识、相关理论和分析工具，得出能够指导实践的成果或方案。形式包括案例分析、伦理管理流程与标准设计、伦理实践问题解决方案、调研报告或基于实际问题分析的政策建议报告等。撰写要求：论点明确、论据确凿，逻辑严密，撰写规范。鼓励创新，严禁抄袭。论文原则上不少于 3 万字。

本申请点鼓励和支持硕士研究生在读期间发表学术论文。对于申请提前毕业的硕士研究生，必须要在 CSSCI 收录学术期刊正式发表论文 1 篇（含）以上，或调研报告、案例分析报告获省部级以上奖

励或省部级以上领导批示。所有作品需为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

（3）培养方式

本申请点采用学术型专业导师与实践型行业导师双导师联合培养机制，专业导师由学院相关教师担任，负责科研环节；行业导师聘请相关行业专家担任，负责实践环节。实行导师与学生双向选择机制，学制 2 年。

另外，本申请点将设立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平台及教学管理机构，管理职责明确，规章制度齐备；将设立具有一定的图书、文献资料、数据库以及保险相关的案例库；将与学校、研究生管理部门、培养学院各层面机构共同制定完善的教学管理制度、设置有效的管理机构、配备充足管理人员有确保专业学位健康稳定发展的规划；将在师资队伍、课程建设、教学组织等方面，建立和完善相关考评机制和规章制度；将建立具有完善全日制专业学位研究生奖助贷制度。

4. 就业前景分析

根据人才培养的理念设计、课程和实践，可以期待北师大应用伦理硕士点的毕业生有较高的培养质量，具有扎实的伦理和哲学专业知识及相关行业学科的基础知识和交叉应用实践能力，具有从事各相关行业伦理综合应用与服务的创新性工作能力和具体社会实践能力，能够胜任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医院、学校等）、科研机构等相关部门的伦理咨询、研究、管理、决策等工作。

本申请点毕业生就业范围广，如（1）政府部门：政府公职人员；

（2）企业高管：在企业合规部门、人事部门、组织部门从事组织文化、职业培训、企业公关、公司治理的高级管理人才；（3）科研人员：从事工程技术开发、新兴科技研究与应用的相关人才；（4）法务人员：职业律师群体及在企事业单位从事法务工作的人员；（5）新闻从业者：在党政机关宣传部门及新闻媒体从事宣传工作的人员；（6）医务人员：在各级医疗、卫生、保健部门的从业人员；（7）环境政策制定者：国家环保部门政策制定者；（8）教育行业从业人员：在国家公立及民办大中小学、教育机构从事教师及管理工作的的人员；（9）咨询机构从业人员等。

根据教育部《急需学科专业引导发展清单（2024）》和《新一代人工智能伦理规范》等政策文件，教育、医疗、科技领域对应用伦理专业人才需求快速增长。此外，部分省市（如北京、上海、深圳）等已将“科技伦理”“医学伦理”等方向纳入紧缺人才目录，提供落户、住房补贴等支持，毕业生就业前景广阔。

六、科学研究

哲学学院近5年获得部级优秀奖项13项，其中一等奖3项，二等奖6项，三等奖3项，青年成果奖1项；近5年获得7项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其他国家和省部级项目150余项，“十四五”（2021年）以来，获准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6项，其中与应用伦理直接相关的省部级以上课题20项；近五年在研的国社科重大项目13项，国家级重点项目4项，国家级一般项目11项、后期资助项目1项；省部级重大项目6项；省部级一般项目3项、后期资助项目2项、青年

项目 2 项；近 5 年发表 CSSCI 收录论文 300 余篇，其中《中国社会科学》《哲学研究》20 余篇，学科国际顶尖杂志论文 10 余篇，其中与应用伦理直接相关的学术论文 31 篇；近 5 年来累计获得各类科研经费总计 2271.6 万元，骨干教师人均科研经费 147 万元。这些科研项目成果极大地促进了学院科研水平的提升，为人才培养奠定了良好的学术氛围和基础。

哲学学院拥有哲学一级学科博士学位点和硕士学位点，建有哲学和 PPE 两个本科专业，下设马克思主义哲学、中国哲学、外国哲学、逻辑学、伦理学、美学、宗教学、科学技术哲学、政治哲学 9 个二级学科；拥有 1 个国家重点学科（马克思主义哲学），1 个北京市重点学科（外国哲学），1 个国家教材建设重点研究基地——大中小学德育一体化教材研究基地，1 个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价值与文化研究中心，在珠海校区设有国际哲学研究中心。价值与文化研究中心推进多领域重大问题基础研究；大中小学德育一体化国家教材建设基地带动哲学教育与研究成果转化；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协同创新中心服务国家重大战略、增加社会影响；珠海哲学国际中心加强国际交流与合作。利用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国家教材建设重点研究基地等两个基地，以及认知和心灵哲学前沿问题学科交叉平台、哲学思维与发展战略研究中心、科学与人文研究中心、美学与美育研究中心、中德莱布尼茨国际研究中心、分析哲学国际研究中心等学术平台，促进学科交叉与融合，为学术团队项目研究提供相关平台资源。

学院还主办 Frontiers of Philosophy in China、Journal of Contemporary Chinese Philosophy、《当代中国价值观研究》和《思想政治课教学》四种高质量学术刊物。两外文期刊以英文哲学专业刊物向国外展示中国思想学术前沿，《当代中国价值观研究》以价值观基础理论研究和核心价值观建设为核心内容，《思想政治课教学》引领基础教育思政课程教学改革创新；举办高端国际论坛和一系列国内会议，服务学术共同体，引领学术发展。

七、资源需求与配备措施

1. 政策支持

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和教育部发布的《研究生教育学科专业目录》中，哲学下设应用伦理学方向。2022 年新版目录进一步优化了学科交叉领域，为应用伦理学与科技、医学、环境等领域的结合提供了空间。

此外，近年来，国家相关部门先后出台《新一代人工智能治理原则》《科技伦理审查办法（试行）》等文件，强调应用伦理学硕士在科技企业、伦理委员会等机构的需求增长；《涉及人的生物医学研究伦理审查办法》等法规则要求医疗机构、药企配备伦理审查人员，相关岗位对应用伦理学背景人才有明确需求，这些都进一步推动了高校培养相关人才的实践。

2. 优质师资

本申请点有明确的校内外导师遴选条件和规范的遴选程序。专任

教师均具有博士学位，行业导师是企事业单位、科研院所等行业领域的业内资深人员，具有扎实理论功底、丰富的工作经验和专业知识的人员，能实质性参与应用伦理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的教学培养工作。有潜力冲击国家各类人才项目的中青年后备力量较为充足。申请点围绕教育伦理、生命医学伦理、人工智能伦理三个方向组建强大的教师团队，其中骨干教师 10 人，均为副高级（含）以上，其中青年教师 11 人，梯队建设合理，均具有博士学位与海外培训经验；校外行业导师 12 人，均是企事业单位、科研院所等行业领域的业内资深人员，精通本领域的前沿发展动态，具备联合培养学生的经验。骨干教师均为本领域的知名专家，兼任相关学术团体的重要职务，如韩震教授是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咨询委委员，国家教材委委员，吴向东教授是国务院学科评议组成员，田海平教授兼任国际价值学会会长，全国伦理学会常务理事，戴茂堂教授兼任教育部哲学专业教学指导委员，湖北伦理学会会长等；均具有丰富的教学经验和较高的科研水平，如吴向东教授常年开设《价值哲学前沿》《价值观与当代社会生活》等课程，田海平教授常年开设《伦理学》《伦理学前沿》等课程，董春雨教授开设《科学技术哲学》等课程；均发表过高水平的学术论著，如韩震教授出版《中国价值：话语建构与国际传播》等，田海平教授出版《生命伦理学前沿探究》等，董春雨教授出版《大数据哲学：从机器崛起到认识方法的变革》等；均主持或参与主持过国家级项目，如田海平教授主持的国家社科重大项目“生命伦理的道德形态学研究”；戴茂堂教授主持的国家社科重大项目“社会治理共同体构建的

伦理基础与实践路径研究”；李建会教授主持的国家社科重大项目“大数据驱动下的生命科学研究范式变革研究”等。

3. 经费投入

本申请点的经费主要由三部分组成：国家财政拨款、学生缴纳学费以及校企合作、捐赠收入等。一是可通过生均拨款获得国家财政拨付的基础培养经费；二是初步预计每位学生2年制学费共需缴纳8-10万元，可通过学费反哺教学资源；三是可加强与相关企业的合作，通过设立联合培养项目、经费设备捐赠等模式为专硕提供实践经费和设备支持。

4. 条件保障

哲学学院具有良好的软硬件设施，为学生学习提供了良好的学术环境。拥有1个哲学专门的图书资料室，多个现代化的教室、会议室，满足学生上课、自习、阅读等的需要。哲学学院还建有教育部人文社科重点研究基地价值与文化研究中心、大中小学德育一体化国家教材建设基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协同创新中心、哲学国际中心（珠海）等多个科研平台，1个全国西方哲学史虚拟教研室，主办《当代中国价值观研究》《中国哲学前沿》(Frontiers of Philosophy in China)、《思想政治课教学》、Journal of Contemporary Chinese Philosophy（珠海）四本学术期刊，支持学生实习实践和学术研究等。本学位点的规章制度完备，建有健全的导师遴选、研究生培养、研究生奖助制度等。配备专职辅导员4人，研究生教务老师1人，分工负责研究生

的教育管理服务，建有心理辅导室和生活指导室等平台，成立研究生会等研究生自治组织，帮助引导研究生自我成长。

5. 管理服务

哲学学院共配备专职辅导员 4 人，研究生教务老师 1 人，分别对研究生党务、团务、教学、心理、就业等多方面进行专门管理，并配备兼职辅导员若干以及研究生会帮助管理。

哲学学院研究生权益保障制度工作流程完善，责权内容明晰。学院研究生会本着全心全意为同学服务的宗旨，开展“小益帮帮忙”活动，通过问卷收集同学们反映的权益问题。学院生活指导室积极关注同学心理状况，开办“哲思生活”公众号，提供各类心理辅导服务，缓解同学负面情绪。针对硕博求职，本学位授权点举办一系列就业指导活动，帮助同学明确方向。

6. 国际交流

哲学学院建有美国斯坦福大学、塔夫茨大学、英国约克大学、意大利马切拉塔大学 4 个海外学生交流基地，近 5 年派出 300 余名学生交流学习；CSC 项目获资助学生数达到年均 10 人次。与英国牛津大学、美国罗格斯大学、荷兰莱顿大学等高校哲学院系签订 17 项人才培养合作协议，与牛津大学合作开展“牛津展望计划导师辅导制课程”；与加拿大阿尔伯塔等大学合作探索“3+1”“3+2”学位培养新模式，鼓励学生通过学分获得合作大学的学位，能够为学生提供较多的国际交流机会

八、质量管控与评估

1. 强化全过程培养质量监控

本申请点强化落实质量保证主体责任，建立健全学术委员会、学位评定委员会等组织；强化制度建设与落实，充分发挥学术组织在学位授权点建设、导师（包括专业导师与行业导师）选聘、研究生培养方案审定、学位授予标准制定、学术不端处置等方面的重要作用，提高尽责担当的权威性和执行力。

本申请点严格规范研究生考试招生工作。在研究生招生工作，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统一领导和监督，层层压实责任，将招生纪律约束贯穿于命题、初试、评卷、复试、调剂、录取全过程。复试工作制度机制成熟，复试管理规范。

本申请点全面落实研究生培养监测机制。研究生培养方案设计合理，学制、学分和学术要求切实可行，关键环节考核标准和分流退出措施明确。实行研究生培养全过程评价制度，关键节点突出学术规范和学术道德要求。学位论文答辩前，严格审核研究生培养各环节是否达到规定要求，把学术道德、学术伦理和学术规范作为必修内容纳入研究生培养环节计划。

2. 强化学位论文和学位授予管理

本申请点细分压实导师、学位论文答辩委员会、学位评定分委员会等责任。导师是研究生培养第一责任人，严格把关学位论文研究工作、写作发表、学术水平和学术规范性。学位论文答辩委员会客观公

正评价学位论文学术水平，切实承担学术评价、学风监督责任，杜绝人情干扰。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对申请人培养计划执行情况、论文评阅情况、答辩组织及其结果等进行认真审议，承担学术监督和学位评定责任。严格学位论文答辩管理，细化规范答辩流程，提高问答质量，力戒答辩流于形式。

本申请点建立和完善研究生招生、培养、学位授予等原始记录收集、整理、归档制度，严格规范培养档案管理，确保涉及研究生招生录取、课程考试、学术研究、学位论文开题、中期考核、学位论文评阅、答辩、学位授予等重要记录的档案留存全面及时、真实完整。

3. 强化指导教师质量管控责任的情况

本申请点建立科学公正的师德师风评议机制，把良好师德师风作为导师选聘的首要要求和第一标准。明确导师职责和工作规范，加强研究生导师岗位动态管理，严格规范管理兼职导师。建立导师团队集体指导、集体把关的责任机制。

本申请点导师应切实履行立德树人职责，积极投身教书育人，帮助研究生制定个性化培养计划，指导研究生潜心读书学习、了解学术前沿、掌握科研方法、强化实践训练，加强科研诚信引导和学术规范训练，掌握学生参与学术活动和撰写学位论文情况，增强研究生知识产权意识和原始创新意识，杜绝学术不端行为。关注研究生个体成长和思想状况，与研究生思政工作和管理人员密切协作，共同促进研究生身心健康。

4. 分流淘汰机制

本学位点将切实推进研究生分流与退出机制，健全资格审核与培养质量跟踪机制，切实发挥资格考试、学位论文开题和中期考核等关键节点的考核筛查作用。严格规范研究生学籍年限管理，畅通分流退出渠道。

附：培养方案

北京师范大学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方案 (2025 版)

一级学科：_____应用伦理_____（代码：_____0151_____）

一、培养目标

北京师范大学增设“应用伦理”专业硕士学位点，旨在依托北京师范大学深厚的历史底蕴和学科优势，聚焦应用伦理的基础理论、前沿问题、社会实践等重要论题并为之提供相应的理论创见与现实方案，尤其是密切跟踪教育伦理、生命医学伦理、人工智能伦理、科技伦理发展状况，切实对接国家相关科学技术发展战略和社会发展实际需求，为政府部门、公共机构、高等学校、科研机构、高科技企业、医疗卫生行业等，培养有志于投身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事业，兼具跨学科视野、专业学术能力及良好实践素养的复合型专门人才。

（1）热爱祖国，热爱人民；遵纪守法，品行端正，乐观进取，勇于创新；具有健全的社会主义民主法治观念，继承中华民族传统美德和优秀文化，积极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

（2）掌握伦理学基础理论知识，对伦理学的基本理论和方法有系统的掌握；能运用哲学思维、辩证思维分析问题。

（3）熟练掌握具体科学研究及教育教学或其他专业管理、技术研发和社会服务的专业技能，具有深厚的专业领域发展潜力。

（4）至少熟练掌握一门外国语，有一定的国际学术视野和学术对话能力。

(5) 具有良好的科学与人文素养；具有知识社会和终身学习时代所需的自主性、反思性、研究性的学习品质；具有健康的体魄、良好的心理素质、健全的人格和健康的生活方式。

二、学科方向与主要研究内容

	学科方向	主要研究内容
	教育伦理	教育伦理方向秉承立德树人理念，面向数智时代教育科学研究与教育实践转型带来的伦理挑战，依托北京师范大学哲学学科、教育学科在研究和教学上的深厚积累与广泛社会影响，聚焦新时代教师专业伦理建设、教育评价伦理原则、智能化教学的伦理问题等当代教育伦理的前沿和热门议题，贯通高水平理论学习和多形式教育伦理实践，培养兼具跨学科视野、专业学术能力和优良实践素养，服务国家教育高质量发展亟需的教育伦理建设的复合型、实践型专门人才。
	生命医学伦理	生命医学伦理作为医学伦理学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对人类生存过程中生命科学技术和卫生保健政策的伦理学研究，是有关人和其他生命体生存状态和生命终极问题探究的学科群。该方向建设依托北京师范大学哲学学科，与协和医院、北京师范大学生命科学学院等单位、院系开展合作，聘请著名医学专家担任行业导师，关注伦理学在医疗实践、生命科学技术及相关领域的应用及相关政策的研究，着力培养具有深厚学理素养和伦理实践能力的复合型应用伦理学专业人才。
	人工智能伦理	人工智能伦理关涉人工智能技术在实际应用中面临的伦理和道德问题。该方向建设着力发挥我院科技哲学、伦理学、逻辑学等学科的学科优势，与北京师范大学人工智能学院、数学学院等院系展开合作，推动理论与实

		践应用的深度融合，关注人工智能技术背景下的道德原则、数据和隐私安全、技术应用的公平性和责任框架、人工智能决策过程的透明度等问题，以培养能够应对科技发展带来的伦理挑战、促进科技与社会良性互动、回应时代现实需求的应用型人才。
--	--	---

三、学习年限

学制 2 年。

四、课程体系与学分要求

1. 课程体系

设学位基础课两门：《伦理学原理》和《学术规范与写作》，前者主要讲述伦理学的基本原则、基础理论、核心概念、研究方法等，是伦理学专业学习的基础；后者是当前从事应用伦理各方向研究与实践的必备能力与素养。

设专业必修课程三门：《应用伦理学导论》《伦理学前沿研究》和《案例研究与方法》，导论是从事应用伦理学研究学习的必备课程，对应用伦理学的发展脉络及前沿问题进行系统介绍，前沿研究系统探讨当代伦理学领域最具争议与前沿性的核心议题，从而培养学生在复杂现实情境中进行独立道德推理和判断的能力。，案例研究与方法是从事具体应用伦理学调查研究的必备技能，因此是本专业的专业必修课程。

同时，设定专业选修课程若干，主要是跟各个具体方向相关的实践课程及专题研究，包括应用伦理学专题研究、科技伦理专题研究、

批判性思维、调查研究方法、科技伦理政策及法律法规、中国伦理学专题研究、西方伦理思想史专题研究、生命伦理学专题研究、教育伦理学专题研究、科技伦理前沿问题研究、哲学逻辑专题研究、人工智能逻辑专题研究等；

以及部分实践课程，包括德育与教师伦理实践、生命医学伦理实践、人工智能伦理实践、科技伦理实践、研究伦理实践等等。

课程一览表：

课程类别	课程中文名称	课程英文名称	学分	学时	开课学期	授课方式	考核方式
学位基础课	伦理学原理	Principles of ethics	3	48	秋季	讲授	论文
	学术规范与写作	Academic norms and writing	1	16	秋季	讲授	论文
学位专业课	伦理学前沿研究	Frontiers in Ethical Studies	2	48	春季	讲授 + 实践	论文
	应用伦理学导论	An introduction to applied ethics	3	48	秋季	讲授	论文
	案例研究与方法	Case studies and methods	3	48	秋季	讲授	论文
专业选修课	德育与教师伦理实践	Practice of moral Education and teacher ethics	2	32	秋季	讲授 + 实践	论文
	生命医学伦理实践	Practice of life and medicine ethics	2	32	秋季	讲授 + 实践	论文
	人工智能伦理实践	Practice of Ethics of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2	32	秋季	讲授 + 实践	论文
	科技伦理实践	Ethical practice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2	32	秋季	讲授 + 实践	论文

研究伦理实践	Practice of research Ethics	2	32	春季	讲授 + 实践	论文
应用伦理学专题研究	Applied Ethics Studies	3	48	春季	讲授	论文
科技伦理专题研究	Monographic study on ethics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3	48	秋季	讲授	论文
批判性思维	Critical thinking	1	16	春季	讲授	论文
调查研究方法	Methods of investigation and research	1	16	春季	讲授 + 实践	论文
科技伦理政策及法律法规	Science and Technology Ethics Policy and laws	1	16	秋季	讲授	论文
中国伦理学专题研究	Lectures on Chinese Ethics Issues	3	48	春季	讲授	论文
西方伦理思想史专题研究	Research on the history of western ethical thought	3	48	春季	讲授	论文
生命伦理学专题研究	Bioethics studies	2	32	春季	讲授	论文
教育伦理学专题研究	Special topics in educational ethics	2	32	春季	讲授	论文
科技伦理前沿问题研究	Research on frontier problems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ethics	2	32	秋季	讲授	论文
哲学逻辑专题研究	Seminar on Philosophical Logic	2	32	秋季	讲授	论文
人工智能逻辑专题研究	Seminar on Logic for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2	32	秋季	讲授	论文

2. 学分要求

（最低学分要求：34 学分）

北京师范大学硕士研究生课程结构和学分要求表：

课程模块	课程性质	课程类别	学分	备注
公共课	公共必修课	思想政治理论课	3	
		外语	4	
		综合素养课	4	
	公共选修课	公共选修课	0-2	
专业课	专业必修课	学位基础课	4	
		专业必修课	9	
	专业选修课	专业选修课	5	
培养环节	必修环节	实践活动	3	
		中期考核	1	
		科研活动	1	

说明：

1. 思想政治理论课必修3学分：包括1门必修课“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2学分）；1门选择性必修课，“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法论”（1学分）或“自然辩证法概论”（1学分）。

2. 综合素养课必修4学分：设置学术伦理与学术道德、公共方法课、教师素养类、心理健康类、实验室安全类等课程。其中，学术伦理与学术道德、公共方法课为必修课。教师素养类课程中的“中国教育改革与发展”为必修课程，若在本科培养阶段已经修读，则不需重复修读，相应学分补修综合素养类其它课程。

3. 学位基础课与学位专业课为必修课，共13个学分。

4. 专业选修课不少于5个学分，必选一门与本方向相关的实践课程，必选批判性思维、调查研究方法及科技伦理政策及法律法规三门课程之一。

五、培养方式与培养环节

1. 培养方式

采用学术型专业导师与实践型行业导师双导师联合培养机制，专业导师由学院相关教师担任，负责科研环节；行业导师聘请相关行业专家担任，负责实践环节。实行导师与学生双向选择机制，学制2年。

另外，设立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平台及教学管理机构，管理职责明确，规章制度齐备；须具有一定的图书、文献资料、数据库以及保险相关的案例库。学校、研究生管理部门、培养学院各层面机构制定完善的教学管理制度、设置有效的管理机构、配备充足管理人员有确保专业学位健康稳定发展的规划。在师资队伍建设、课程建设、教学组织等方面，建立和完善相关考评机制和规章制度。具有完善全日制专业学位研究生奖助贷制度。

2. 培养环节

培养环节主要包括五部分硬性要求：实践活动、科研活动、中期考核、开题报告和学位论文。

实践活动指学生在校学习期间应参加本方向相关的实践活动，包括校外社会实践或基地实践；累计时长应不少于 90 日；实践活动结束后，需提交不少于 3000 字的总结报告和《北京师范大学硕士研究生实践活动考核表》，以及行业导师认证证明。

科研活动指学生应参与本学科领域相关的学术前沿讲座课程，参与 8 次（含 8 次）以上科研活动计 1 学分，导师根据硕士生科研活动完成情况给定成绩和学分。

研究生中期考核是保证研究生培养质量的关键环节，是对研究生的思想品德、课程学习和科研能力的综合考核。中期考核须在完成学位课程的学习且成绩合格之后进行，通常在第二学期末完成。中期考核由导师组集体考核，中期考核的内容，由研究生就课程学习、参加学术活动、学年论文完成、实践训练等方面的情况向导师组进行汇报，

并提交一篇案例分析等形式的报告。中期考核不合格者，不能进入毕业论文开题环节，待中期考核要求的各项内容完成且导师组确认考核合格后，方可进行毕业论文开题。中期考核活动应公开进行，学院主管研究生工作的负责人在学位评定分委员会的指导下，负责硕士生的考核工作。中期考核通过者方能进入论文（毕业设计）撰写阶段。

学位论文开题时间在第一学期或第二学期初，可与中期考核同时进行。完成开题前相关培养计划、满足培养方案要求，成绩合格，方可进入选题论证环节，选题论证由应用伦理领域内专家组进行考核，选题论证应表明作者对所研究的选题有新的见解，并反映作者在本门学科上掌握坚实的基础理论和系统的专门知识，具有从事选题研究工作和独立担负专门研究工作的能力。培养单位需根据研究生选题情况，按二级学科成立若干开题报告审查小组。审查小组由具有研究生培养经验、副高以上职称的专家 3-5 人组成，对论文选题的可行性进行论证，分析难点，明确方向，以保证学位论文按时完成并达到预期结果。开题报告通过后，导师应密切关注研究生搜集材料和写作的情况，并给予及时指导。

专业学位论文的选题应体现作者掌握本专业领域坚实的基础理论和系统的专门知识，具有承担专业工作的能力。专业学位论文属应用研究型学位论文，要求作者立足专业领域，针对实际问题，系统运用专业知识、相关理论和分析工具，得出能够指导实践的成果或方案。论文形式包括专题研究、调研报告、案例分析报告等。撰写要求：论点明确、论据确凿，逻辑严密，撰写规范。鼓励创新，严禁抄袭。论

文内容应达到相应的学术水平，形式上应符合规范要求，论文原则上不少于 3 万字。学位论文必须严格遵守学术规范和学术道德。

专题研究类论文选题应来自于行业(领域)相关的应用伦理问题，学位论文内容应与应用伦理实践紧密结合，着重对应用伦理学方法的运用和实践问题的分析，得出有价值的研究结论。学位论文题目应跟随导师和行业导师指导的研究方向，经导师和行业导师同意方可开展学位论文的研究工作。

专题研究类论文的内容主要考核思想政治素质、学科知识掌握和运用的水平、专业素养和实践能力、问题意识及分析能力和创新性等方面。论文内容应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恪守学术道德、维护科研诚信，体现优良学术品行；论文内容能够体现出研究者扎实的伦理学理论基础；熟稔的资料把握运用、案例研究分析和方法运用水平；广域性的全球视野和交叉学科的知识掌握和运用水平；论文内容应重点体现研究者的专业知识结构和知识要点，能够运用相应交叉领域的概念、原理、方法和工具，并能够解决实际的应用伦理问题；应重点体现研究者对研究领域中的重大伦理问题、关键伦理原则、重要伦理程序、前沿伦理动态、典型伦理案例、行业伦理规范、法律法规的伦理内核精准把握和运用；论文内容应体现研究者在学习研究过程中的问题意识、分析判断能力、表述论证能力和筹划解决能力。具有较强的信息搜索获取能力和社会调查能力，具备汇总和处理多学科复杂信息的能力；具备从复杂信息、数据或现象中识别伦理问题和关键线索的能力，具

备建构伦理问题解决框架的能力，具备在不确定情境中做出判断并做好预案或改进方案的能力；具备较好的表述和论证能力，能以清晰、易懂且科学的形式呈现论文对于伦理问题的理解和解决；能够反映对现实的、行业的相关伦理工作中的关键难题和重点问题的敏锐性，切实了解实践方面需求，具备推进方案实施的可能性；论文内容应具备在理论、实践和方法等层面的创新性，在科学或专门技术上做出创造性的成果。在理论上应体现应用伦理学的特殊性，对具体领域内的理论进行科学的研究和批判性的改造；在实践范畴上应有益于对研究领域内问题的推进和解决；在方法上应更多的结合研究领域和行业动态的特点展开研究工作。

调研报告类论文选题应直接来源于伦理学所涉实践领域或行业发展，如生命科学研究和临床医学、教育实践、人工智能技术等领域或行业发展中的各类伦理主题；这样的选题要求有明确的职业背景和应用价值，是人类社会各类活动、具体科学技术发展过程中产生的需要面对和解决的实际问题。选题应有一定的伦理学相关理论深度，并在具体实践中能适度聚焦，在相关行业或领域具有代表性，在实际工作中又可执行操作。

调研报告应运用专门知识、伦理学、哲学、社会学、统计学等专业理论和方法对所调研事件的背景进行系统深入的分析。应该伦理常用的调查研究方法有以下（但不限于）几种：问卷调查、田野访谈、个案分析、殊案抉疑、思想实验等，具体采用哪些方法与所涉领域或行业有关。比如，医学生命伦理方面，个案叙事、殊案抉疑、田野访

谈都可能涉及；教育伦理或健康伦理方面，目前也使用数据分析方法（即大数据方法）；人工智能伦理方面，也使用语义模型、思想实验或逻辑推理等方法。通过调查，作者采取规范的方法和程序，收集、整理和分析数据，系统、规范地呈现调查结果。通过科学分析，得出调研结论。调查与研究相结合，常见的研究方法主要包括：比较分析法、综合评价法、矛盾分析法、分类研究法等。调研报告要求作者针对结论提出具体的解决方案，强调调研成果在应用伦理专业实践领域的转化和运用，并鼓励在此基础上对专业相关知识进行提炼和创新。最后还应视情况整理调研内容并附于正文之后。

应用伦理专业调研报告的写作应遵循调研报告写作的基本结构：

- （1）符合应用伦理专业调研报告基本的写作规范；（2）应独立完成；若涉及团队工作，需注明属于团队工作并明确个人独立完成的内容；
- （3）调研报告应使用应用伦理专业领域规范的语言，写作格式和字数由各培养单位参照教指委的指导原则，依据具体情况制定实施细则；
- （4）论文工作量饱满，正文一般包括：提出调研问题、调研方案设计、调研实施内容、资料和数据的处理与分析、调研结果描述和分析、解决问题的办法或举措、参考文献等，具体调研资料经整理后可作为附录资料。调研过程需科学合理，调研结果和解决方案实用，能为伦理所涉领域的理论研究或工作实践问题提供决策参考或政策建议。鼓励作者对调研结果和解决方案进行反思和提炼，调研报告对伦理所涉相关专业实践有一定指导意义，在应用伦理相关方向以及伦理学、哲学学科本身有一定理论价值；在实际调研过程和调研总结中创新调研

方法，形成应用伦理专业调研方法的鲜明特色。

案例分析报告类论文选题应直接来源于专业实践领域的真实客观伦理事件，反映应用伦理专项特征，须具有明确的职业背景和应用价值。选题须有新意，有问题意识，注重专业性和实践性，能体现作者综合运用专业理论和知识、方法、技术分析以解决实践问题的能力。案例宜采用具有专业性、典型性、特殊性、理论启发性等特点且具有实践价值和可操作性的一手真实信息。

案例分析报告应对案例事件的全貌信息进行系统搜集、整理和处理，将案例信息进行结构化展现，体现可读性；案例所反映的内容必须真实有效，必须有作者收集的第一手资料、访谈内容或统计数据。所选案例必须具有一定的典型性和代表性，若涉及案例调查单位（案主）利益或对案主产生影响，应当取得案主的同意。案例分析应在掌握充分的文献和理论资源的基础上，运用合适的角度，采用可行的分析框架和科学方法，运用应用伦理专门知识、专业理论，对研究问题进行深入、专业的分析，分析案例及其问题的成因，总结案例的经验教训，提出解决办法。分析的立场和用语应客观中立，分析有理有据，论证有说服力，分析方法和分析过程应符合专业要求。鼓励对本专业领域的概念、理论或模型等知识进行反思和创新，鼓励在此基础上对本专业领域知识进行提炼创新。对案例分析补充说明的内容宜附于正文之后。案例分析报告类论文鼓励作者对研究结果和贡献、局限进行反思和提炼，鼓励作者从专业的新视角探索问题，对本专业领域的概念、理论或模型等知识进行反思和创新，对专业形成新的认识，体现

一定的创新性和学科交叉互补性。案例分析报告类论文的结论应对所提出的问题给予充分的回答，应有助于促进相关专业领域实践和理论的发展，对相关专业实践有一定指导意义，在相关专业领域有一定理论价值。

鼓励和支持硕士研究生在读期间发表学术论文。对于申请提前毕业的硕士研究生，必须要在 CSSCI 收录学术期刊正式发表论文 1 篇（含）以上，或调研报告、案例分析报告获省部级以上奖励或省部级以上领导批示。所有作品需为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